

NY

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

NY/T 2128—2012

草 块

Forage cubes

2012-02-21 发布

2012-05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畜牧业司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畜牧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274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全国畜牧总站、农业部全国草业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、甘肃农业大学、内蒙古农业大学、甘肃省草原技术推广总站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李存福、石守定、汪玺、贾玉山、余鸣、李玉荣、刘芳、尹晓飞、闫敏、俞联平、席文娣、苏红田。

草 块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草块质量分级指标、检验方法和分级判定规则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豆科饲草、禾本科饲草、混合饲草等为原料加工制成的饲用草块产品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6432 饲料中粗蛋白测定方法

GB/T 6435 饲料中水分和其他挥发性物质含量的测定

GB 10648 饲料标签

GB/T 20806 饲料中中性洗涤纤维(NDF)的测定

NY/T 1459 饲料中酸性洗涤纤维的测定

NY/T 2129 饲草产品抽样技术规程

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 1126 号 《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(2008)》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草块 forage cubes

以豆科饲草、禾本科饲草、混合饲草等为原料,刈割后经干燥、切碎、机械压制成的块状或柱状饲草产品,横截面边长或直径大于 10 mm。

3.2

异物 other material

草块中存在无益于保持或改善草块质量,甚至对利用造成不利影响的物质,如石块、塑料或土块等。

4 质量要求

4.1 感官

4.1.1 颜色

草块内部颜色呈深绿色、绿色、浅绿色、黄绿色、浅黄色或黄色。

4.1.2 形状

块状或柱状,无明显裂纹,大小均匀。

4.1.3 气味

无异味,无霉变味。

4.2 添加物

不允许添加含有非蛋白氮的物质,人为添加的其他物质应符合《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(2008)》的规定。所有添加物应作相应的说明,标明名称和含量。

4.3 质量分级

草块质量分级指标及质量等级见表 1。

表 1 草块质量分级指标及质量等级表

单位为百分率

指 标	等 级					
	特级	一级	二级	三级	四级	五级
粗蛋白	≥19	≥17	≥14	≥11	≥8	≥5
中性洗涤纤维	<40	<48	<55	<62	<69	<73
酸性洗涤纤维	<31	<39	<44	<49	<54	<56
水分	≤14					
注:除水分以外的其他指标均以 100%干物质为基础计算。						

5 检验方法

5.1 产品批次划分和采样方法

批次划分和采样方法执行 NY/T 2129 的规定。

5.2 感官测定

5.2.1 颜色及气味

将草块横截,目测颜色,嗅闻气味。

5.2.2 异物

将草块破碎,目测是否有异物。必要时,用显微镜观察。

5.3 检验

5.3.1 水分

按 GB/T 6435 的规定执行。

5.3.2 粗蛋白

按 GB/T 6432 的规定执行。

5.3.3 中性洗涤纤维

按 GB/T 20806 的规定执行。

5.3.4 酸性洗涤纤维

按 NY/T 1459 的规定执行。

6 质量等级判定

6.1 有明显异物的判定为不合格产品。

6.2 添加物不符合 4.2 规定的判定为不合格产品。

6.3 样品的各项分级指标同时符合某一等级时,则判定所代表的该批次产品为该等级;当有任意一项指标低于该等级标准时,则按单项指标最低值所在等级定级;任意一项指标低于最低级标准,则判定所代表的该批次产品为等级外产品。

7 标签

应符合 GB 10648 的要求。